**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横县2014年主要污染物减排和节能降碳工作方案的通知**

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横县2014年主要污染物减排和节能降碳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六景工业园区管委会：

　　《横县2014年主要污染物减排和节能降碳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4年9月30日

　　横县2014年主要污染物减排和节能降碳工作方案

　　根据《关于印发南宁市2014年节能降碳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南府办函〔2014〕167号）、南宁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印发<2014年度南宁市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计划>的通知》（南环委〔2014〕2号）精神，以及2014年9月23日南宁市环委会主要污染减排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为确保全面完成我县今年的主要污染物减排和节能降碳工作任务，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南宁市节能降碳工作有关精神，深入实践科学发展观，通过加大重点区域领域的工作力度、强化节能减排降碳工程实施、大力调整产业结构、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等措施，确保年度主要污染物减排和节能降碳目标完成。

　　二、工作目标

　　全县2014年节能降碳目标为：全县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同比下降4.5%，万元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同比下降5.5%。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200万吨标准煤以内。

　　各行业节能降碳目标为：规模以上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2.8%以上。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化学需氧量14486吨，氨氮1752吨，二氧化硫10680吨，氮氧化物11311吨，比2013年分别削减3.8%，-0.5%，-0.9%，0.8%。

　　三、全县主要污染物减排和节能降碳完成情况

　　(一）节能降碳工作方面

　　1-8月份，全县94家规模以上工业能耗综合能源消费量为116.86万吨标准煤，同比下降20.94%。规模以上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12.55个百分点。18家重点耗能企业能源消费总量完成108.48万吨标准煤，同比下降22.19%，产值能耗同比上升0.66个百分点。淘汰落后产能工作方面，君盈纸业有限公司已拆除8个40立方米蒸球、8个25立方米蒸球的任务，并且通过县、市级验收。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南宁祈顺纸业有限公司、横县万力隆皮业有限责任公司均能严格按照市工信委的要求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国电公司和万力隆已完成审核报告，进入待验收阶段、祈顺纸业公司已进入审核报告编制阶段。

　　（二）主要污染物减排工作方面

　　至9月中旬全县四个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约为：化学需氧量9900吨，氨氮1300吨，二氧化硫8000吨，氮氧化物8400吨。

　　1、减排项目落实情况

　　广西金鲤水泥有限公司1和2生产线低氮燃烧技术改造项目于2014年6月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行。广西横县西南畜牧发展有限公司等52家农业减排项目，至2014年9月20日，建设雨污分离工程完成82%、建设沼气池工程完成85%、建设淀沉池工程完成86%，与种植业结合利用土地消纳完成60%。

　　2、重点行业、企业主要污染总量控制落实情况

　　（1）广西金鲤水泥有限公司2014年氮氧化物总量控制3494吨，至2014年上半年氮氧化物排放量为2452吨（脱硝工程没投入运营）。6月份开始投入营运，至2014年9月20日，氮氧化物排放量为2934吨，至年底预计氮氧化物排放量3414吨，可控制在区下达的3494吨内。

　　（2）国电南宁电厂2014年氮氧化物总量控制5808吨，至2014年上半年氮氧化物排放量为1596吨；至2014年9月20日，氮氧化物排放量为1932吨；至年底预计氮氧化物排放量2350吨，可控制在区下达的5808吨内。

　　（3）2014年横县造纸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任务，机制纸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1355吨，氨氮92吨，年度机制纸产量要控制在42万吨内。至2014年9月20日，全县机制纸产量24万吨，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768吨，氨氮52吨，可控制在市下达的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任务内。

　　四、工作任务及措施

　　(一）加强工业节能降碳

　　实施工业能效提升计划，开展能效对标，大幅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确保规模以上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2.8%以上。

　　1、重点围绕18家重点耗能企业开展日常的节能管理工作，严控重点耗能企业的能源消耗和产值增长速度的比例，做到能源消耗总量的增长比产值的增长低在8个百分点以上，18家重点用能企业到2014年末累计完成节能量42730吨标准煤

　　2、重点在制糖、化工、建材、造纸等高能耗、高污染行业推行清洁生产审核，特别是对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横县万力隆皮业有限责任公司、南宁祈顺纸业有限公司等三家企业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确保完成年度工业清洁生产审核任务。

　　3、抓好国电、金鲤、祁顺、永凯、东糖、良圻糖业等企业的产量及能耗的统计工作，协调经济指标统计与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的关系，确保经济增长和节能任务的完成。

　　4、围绕余热余压回收利用、工业炉窑改造和电力拖动系统等项目，鼓励、指导18家重点耗能企业实施节能技术改造。对实施节能技术改造取得显著成效的项目，积极向上争取资金补助。

　　5、依法开展节能监察，重点检查高耗能企业单位产品耗能、主要耗能工艺、主要耗能设备能效等情况。

　　牵头单位：经信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环保局、六景工业园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推进建筑节能降碳

　　深入开展绿色建筑行动，政府投资的国家机关、学校、医院、博物馆、科技馆、体育馆等建筑、保障性住房，以及单体建筑面积超过2万平方米的车站、宾馆饭店、商场、写字楼等大型公共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2014年新建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重达到5%以上。加大“县城禁实"工作力度，对列入关停淘汰名单的8家烧结砖生产企业进行关停淘汰,烧结砖生产企业领域形成节能量4000万吨标准煤。对大型商场超市、酒店宾馆实施能耗（电耗）限额管理，对超限额用能（用电）的，实行惩罚性价格。

　　牵头单位：住建局

　　配合单位：经信局、供电公司

　　（三）强化交通节能降碳

　　大力推广使用新能源车辆，加大对司乘人员节能降碳宣传力度，加强公路建设，做好养护管理，提高通行能力，降低车辆行驶油耗。淘汰吨位较小的生产运输船舶，引进或建造1000吨以上的大型船舶。加强营运车辆节能减排监控管理，引导经营者积极参与微型客车转型改造，至2014年12月31日止，所有微型客车经营期限经营期届满后未进行转型改造的将自动退出营运市场。

　　牵头单位：交通运输局

　　（四）抓好公共机构节能降碳

　　开展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建设，开展节水型单位创建活动，开展办公废旧商品回收利用活动，实施公共机构路灯照明节能改造工程，实施合同能源管理的节能改造工程，推广使用节能新技术新产品，在办公区域推广使用高效能灯具。加强公共机构用能管理，确保全县公共机构人均用能、用水同比下降3.2%。

　　牵头单位：机关事务管理局

　　（五）控制全社会用电量高速增长

　　上半年，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55.8%，增长主要原因是：广西德源冶金有限公司和广西金鲤水泥有限公司的工业用电量，以前由南宁供电局直统，今年改由县供电公司统计（无同期数），造成全社会用电量大幅增长，如减除两家企业，上半年全社会用电量仅增长9.79%。由于全社会用电量增速过快，导致全县上半年单位GDP能耗上升5%（预测数），与今年上级政府下达的下降4.5%的目标差距很大。据初步预计，下半年全县电力消费上升幅度仍将维持在50%以上。要采取措施降低行业电力消费，同时鼓励全民采取节能措施，节约用电，降低居民生活消费的用电量，从而全方面、多举措、共努力降低我县全社会的电力消费，以保证年内节能降耗目标顺利完成。

　　牵头单位：供电公司

　　（六）严格控制重点工程项目减排工作

　　加强广西金鲤水泥有限公司两条熟料产生线的脱硝工程和国电南宁电厂两台发电机组的脱硝工程减排项目的日常监督跟踪，做好预警监测，必要时采取限产、停产措施，确保金鲤水泥两条熟料产生线2014年氮氧化物排放量控制在国家核定的3494吨以下，国电南宁电厂氮氧化物排放量控制在5808吨以下。

　　牵头单位：环保局

　　配合单位：经信局

　　（七）加快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1、确保已建管网运营正常。1-8月县城污水收集率已达75%。重点推进海棠溪生活污水的收集管网建设，提高县城城区范围的污水收集率和县城污水处理厂的负荷率，实现总量的减排。加快推进县城城区污水处理一期工程配套、污水管网敷设与海棠溪污水提升泵站工程项目。海棠溪污水提升泵站9月27日前接好电源，9月底前投入运营。六景华鸿污水厂已于2010年投入运营，目前日处理量已达8000立方米。要加强运营管理，对因台风堵塞80米左右的进水管，要在10天内疏通，确保运营正常。

　　2、加快推进新建县城污水管网建设。1-8月，长约1KM、估算投资约750万元的江北大道污水管网建设项目完成前期工作；长约0.7KM、估算投资约300万元的横州大道污水管网项目和长约1.2KM、估算投资约400万元的长安大道污水管网项目，正在进行地质勘探、环评等工作。上述三个项目要求在10月份开工建设，12月底前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确保县城污水的收集率提高到80%以上。

　　牵头单位：住建局

　　配合单位：国泰公司

　　3、加快重点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六景镇污水处理厂项目：与六景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一并建设使用，计划配套建设污水管网10KM，建设提升泵站1座；已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环境影响评价、落实污水管网走向和提升泵站选址，正在对接开展项目设计；要在10月底完成项目设计，11月底开工建设。峦城镇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日处理2000立方米污水处理厂1座，配套建设污水管网12KM，建设提升泵站1座；目前已落实项目用地，要尽快完成前期工作，争取2014年12月底前开工建设。

　　牵头单位：六景镇、峦城镇

　　配合单位：住建局、国土局、发改局、环保局、六景工业园区管委会

　　（八）扎实推进农业减排项目治理工作

　　按照国家《“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核算细则》要求，落实广西横县西南畜牧发展有限公司等52家养殖场污染治理工程，52家畜牧养殖场实现干清粪生产、雨污分流、并建有规范的防雨防渗粪便堆放场、沼气池、储存池、沉淀池且满足国家减排核查规定要求，并配备与养殖规模相适应的消纳土地，实现粪便、污水/尿液完全农业利用。预计减排化学需氧量90吨，氨氮19吨。

　　目前，全县52家养殖场污染治理工程建设完成情况为：建设雨污分流工程完成82%、建设沼气池工程完成85%、建设储存池、淀沉池工程完成86%，与种植业结合利用土地消纳完成60%。下一步加大规模化畜禽养殖主要污染物减排工作力度，督促规模化畜禽养殖业主加强对污染治理设施建设投入，引导规模化畜禽养殖（小区）业主进一步加强畜禽养殖业与种植业的结合，减轻畜禽养殖污染治理难度，计划在2014年11月全部完成治理任务。

　　牵头单位：水产畜牧局

　　配合单位：环保局

　　（九）大力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1．严格项目准入管理。严格执行项目能评、环评制度，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污染行业新增产能。强化能评在控制能耗增量方面的约束作用，对“十二五"能耗总量产生较大影响的、年耗能在3000吨以上的项目（包括工业、商贸业、建筑业等）实行限批，暂停建材、电力、造纸、化工等高耗能项目审批。实行差别化的土地供应政策，重点保障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技术、高附加值和低消耗、低排放项目建设用地。

　　牵头单位：发改局

　　配合单位：环保局、经信局、国土局、六景工业园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

　　2．积极化解过剩产能。落实《[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https://www.pkulaw.com/chl/0e329cc15ba3af23bdfb.html?way=textSlc)》，严格依法依规全面清理产能严重过剩行业违规在建和建成项目。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完成淘汰落后产造纸2.3万吨。关停淘汰落后粘土烧结砖生产线，关闭24门及以下轮窑和无顶开口窑企业8家。

　　牵头单位：经信局

　　配合单位：住建局、发改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3、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继续开展造纸行业专项整治，完成淘汰关闭落后小造纸企业并验收，开展造纸企业技术升级改造；制定实施造纸行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按“壮大关小"的原则，加大淘汰小造纸落后产能，安置落实到位。按照《南宁市木薯淀粉酒精产业整合实施方案》（南府办函〔2013〕346号）的要求，开展木薯淀粉酒精产业整合工作，取缔不符合产业政策要求的企业，关停环保排放不达标和整改无望的企业。

　　牵头单位：环保局

　　配合单位：经信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4、调整优化能源结构。推进能源多元清洁发展，加快发展天然气，落实“煤改气"“油改气"财政补贴，降低煤炭消费比重。加快推进县城燃气管道建设项目建设，六景风电场新能源项目力争在11月份开工建设。（南电）六景工业园区集中供热项目要做好供热管线征地建设服务工作，力争11月底开工。实现园区集中供热后，每年节约标煤约3.15万吨左右，SO2排放量减少近0.433万吨左右，NOx排放量减少近0.117万吨左右。一期供热工程建成投产后，从电厂自身热电联产每年可节约标煤约19.25万吨左右，SO2减少排放近1.07万吨左右，NOx减少排放近0.2911万吨左右。

　　牵头单位：发改局

　　配合单位：经信局、环保局、住建局、国土局、国泰公司、南宁六景工业园区、六景镇

　　（十）加强节能降碳预测预警

　　1．完善能源统计核算与监测方法。提高科学性、准确性和及时性，逐步建立完善建筑、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等领域和第三产业能源统计制度。开展碳排放清单编制，摸清全县碳排放“家底"。加强节能减排降碳形势分析预测，制定节能降碳应急预案，明确调控对象和职责分工，制定分级应急调控措施。根据分析预测的节能降碳形势，适时启动应急预案。

　　牵头单位：发改局

　　配合单位：经信局、环保局、统计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机关事务管理局

　　2.做好统计预警工作。严格按照经济总量做上去、调整优化产业结构的原则，统筹处理好经济总量与减排指标核算问题。各县年度主要污染物新增排放量是根据各县统计部门提供的高耗能高污染污染产品产量和城镇人口来核算，高耗能高污染产业产量高，城镇人口增长快，则污染物新增排放量就大。今年我县机制纸产量要控制在42万吨内，要做好统计预警工作，必要时采取限产、停产措施。

　　牵头单位：统计局

　　配合单位：经信局、发改局、环保局、六景工业园区管委会

　　3．加强对企业的监督管理。加强项目环境管理，严把环保准入关，有效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加大环境监管力度，确保环境安全。对列入污染减排项目的重点污染源和重点建设项目实施突击性检查，依法打击各种违法行为。做好国控重点污染源和全县主要污染物减排各项监测工作。

　　牵头单位：环保局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加强主要污染物减排工作和节能降碳工作的领导，决定成立由唐小若县长为组长，薛文副县长、陈立副县长、梁翠榕副县长、覃志坚副县长、冯华东副县长、韦翯钰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县政府办、县环保局、县发改局、县经信局、县统计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产畜牧兽医局、县公安局、六景工业园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乡（镇）长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各乡镇政府及相关部门要切实加强对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和节能降碳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加大节能减排资金投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做好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和节能降碳计划及实施方案的落实。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完成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和节能降碳各项任务。各牵头单位、责任单位要在每月20日前要向县节能减排办汇报节能降碳工作成效和存在的问题。同时，强化企业污染减排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和节能减排政策，自觉履行减排义务，努力形成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全社会共同推进的工作格局。

　　（二）强化责任考核。建立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和节能降碳工作考核及预警约谈制度，将年度目标考核与进度进展相结合。县政府组织对各有关部门的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对考核结果未通过的，依照有关规定实行责任追究，对在污染减排和节能降碳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要按有关规定予以表彰和奖励。

　　（三）加大财政投入。积极争取国家、区、市政策资金支持，按照国家、区、市对统计、监测、考核三大体系建设的要求，落实各级财政配套资金。

　　（四）提高行政审批效率。按照依法依理、权责相应、职能明晰的原则，进一步简化项目审批流程和环节，大幅度缩短行政审批时间。大力推行并联审批、联合审批等新型审批方式，对行政审批涉及两个以上的部门，要指定牵头部门，绘制并联审批流程图，对不同部门之间“串联"办理事项的流程进行重新设计，实行“并联"办理，确保行政审批过程简化提速。

　　（五）强化宣传教育。通过标语、宣传栏、电视、报纸等方式，进一步加大产业结构调整、节能减排等政策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环保意识。加大环保先进事迹报道和违法排污企业曝光力度，营造人人参与、支持污染物总量减排和节能降碳工作的良好氛围。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e8b2649c83fc10a72b25e35c9c757983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e8b2649c83fc10a72b25e35c9c757983bdfb.html" \t "_blank)